

2024年度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民政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规划和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依法履行行政复议被申请人职责。

（二）负责全区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管理工作，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管理和执法监督，指导相关党建工作。

（三）拟订全区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负责牵头开展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监督检查各镇（街道）社会救助政策和救助资金的落实；参与拟订医疗、住房、教育、就业、司法等救助相关办法；承办区级生活类救助物资储备工作。

（四）组织实施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办法，拟定全区行政区划总体规划；承办村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负责区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负责全区的申报工作；负责区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区地名管理工作。

（五）负责全区福利彩票的发行管理工作；组织实施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六）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七）组织实施全区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八）组织实施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

护政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九）负责老龄工作综合协调、督促指导，拟定并协调落实全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全区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推动落实老年人优待政策，承担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

（十）参与拟定全区老龄工作发展规划及工作计划，并协助组织实施；承担全区老龄事业发展研究和决策咨询工作；配合职能部门做好全区老年维权、老年教育和老年帮困工作；承担人口老龄化监测统计及信息发布辅助工作。

（十一）承担全区婚姻登记工作，推进婚俗改革。

（十二）负责全区殡葬管理工作，负责殡葬服务机构管理工作，推进殡葬改革。

（十三）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拟订全区社会工作、志愿者服务发展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协助做好涉及招商引资工作的民生保障、社会工作等领域的招商服务工作。

（十四）管理国家和省、市、区拨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负责全区民政统计工作。

（十五）负责本系统内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宣传思想和群众工作。

（十六）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

纳入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414.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95.33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144.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7.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2.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95.3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839.6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839.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2,839.64	总计	62	12,839.6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2,839.64	12,809.64	0.00	0.00	0.00	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44.48	12,114.48	0.00	0.00	0.00	0.00	3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07.79	2,507.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05.05	205.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3	机关服务	198.81	198.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903.18	1,90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98.59	19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5	4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5	4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6.62	1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6.62	1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605.31	1,575.31	0.00	0.00	0.00	0.00	3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309.34	30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652.27	622.27	0.00	0.00	0.00	0.00	30.00
2081004	殡葬	298.27	298.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39.79	13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5.64	20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23.09	1,723.0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 723. 09	1, 723. 0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 143. 44	4, 143. 4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70. 26	670. 2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 473. 18	3, 473. 1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0	临时救助	275. 94	275. 9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75. 94	275. 9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 634. 41	1, 634. 4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0. 82	80. 8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 553. 59	1, 553. 5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92. 01	192. 0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92. 01	192. 0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81	3. 8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81	3. 8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 56	257. 5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 06	41. 0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 29	17. 2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 77	23. 7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16. 51	216. 5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16. 51	216. 5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27	4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7	4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7	4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95.33	395.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95.33	395.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95.33	395.3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2, 839. 64	529. 70	12, 309. 94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144. 48	446. 38	11, 698. 11	0. 00	0. 00	0. 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 507. 79	402. 87	2, 104. 92	0. 00	0. 00	0. 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05. 05	204. 05	1. 00	0. 00	0. 00	0. 00
2080203	机关服务	198. 81	198. 81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 16	0. 00	2. 16	0. 00	0. 00	0. 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 903. 18	0. 00	1, 903. 18	0. 00	0. 00	0. 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98. 59	0. 00	198. 59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 05	42. 05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 05	42. 05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7	就业补助	16. 62	0. 00	16. 62	0. 00	0. 00	0. 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6. 62	0. 00	16. 62	0. 00	0. 00	0. 00
20810	社会福利	1, 605. 31	0. 00	1, 605. 31	0. 00	0. 00	0. 00
2081001	儿童福利	309. 34	0. 00	309. 34	0. 00	0. 00	0. 00
2081002	老年福利	652. 27	0. 00	652. 27	0. 00	0. 00	0. 00
2081004	殡葬	298. 27	0. 00	298. 27	0. 00	0. 00	0. 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39. 79	0. 00	139. 79	0. 00	0. 00	0. 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5. 64	0. 00	205. 64	0. 00	0. 00	0. 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 723. 09	0. 00	1, 723. 09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 723. 09	0. 00	1, 723. 09	0. 00	0. 00	0. 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 143. 44	0. 00	4, 143. 44	0. 00	0. 00	0. 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70. 26	0. 00	670. 26	0. 00	0. 00	0. 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 473. 18	0. 00	3, 473. 18	0. 00	0. 00	0. 00
20820	临时救助	275. 94	0. 00	275. 94	0. 00	0. 00	0. 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75. 94	0. 00	275. 94	0. 00	0. 00	0. 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 634. 41	0. 00	1, 634. 41	0. 00	0. 00	0. 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0. 82	0. 00	80. 82	0. 00	0. 00	0. 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 553. 59	0. 00	1, 553. 59	0. 00	0. 00	0. 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92. 01	0. 00	192. 01	0. 00	0. 00	0. 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92. 01	0. 00	192. 01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81	1. 46	2. 35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81	1. 46	2. 35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 56	41. 06	216. 51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 06	41. 06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 29	17. 29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 77	23. 77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16. 51	0. 00	216. 51	0. 00	0. 00	0. 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16. 51	0. 00	216. 51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27	42.2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7	42.2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7	42.27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95.33	0.00	395.33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95.33	0.00	395.33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95.33	0.00	395.3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414.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95.33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114.48	12,114.4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7.56	257.5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2.27	42.2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95.33	0.00	395.3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809.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809.64	12,414.31	395.3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809.64	总计	64	12,809.64	12,414.31	395.3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12,414.31	529.70	11,884.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14.48	446.38	11,668.1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07.79	402.87	2,104.92
2080201	行政运行	205.05	204.05	1.00
2080203	机关服务	198.81	198.81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16	0.00	2.1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903.18	0.00	1,903.1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98.59	0.00	198.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5	42.0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5	42.05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6.62	0.00	16.62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6.62	0.00	16.62
20810	社会福利	1,575.31	0.00	1,575.31
2081001	儿童福利	309.34	0.00	309.34
2081002	老年福利	622.27	0.00	622.27
2081004	殡葬	298.27	0.00	298.27
2081006	养老服务	139.79	0.00	139.7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5.64	0.00	205.64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23.09	0.00	1,723.09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723.09	0.00	1,723.09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143.44	0.00	4,143.44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70.26	0.00	670.26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473.18	0.00	3,473.18
20820	临时救助	275.94	0.00	275.9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75.94	0.00	275.9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34.41	0.00	1,634.41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0.82	0.00	80.82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53.59	0.00	1,553.5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92.01	0.00	192.01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92.01	0.00	192.0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	1.46	2.3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	1.46	2.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56	41.06	216.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06	41.0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9	17.2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77	23.77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16.51	0.00	216.51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16.51	0.00	216.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27	42.2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7	42.2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7	42.2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2.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1.59	30201	办公费	4.7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0.3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5.1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6.65	30205	水费	0.6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05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8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58	30211	差旅费	4.1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63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3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02.67	公用经费合计					27.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95.33	395.33	0.00	395.33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395.33	395.33	0.00	395.33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395.33	395.33	0.00	395.33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395.33	395.33	0.00	395.3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2,839.64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53.48万元，下降3.41%。主要是根据《中共济南市钢城区委、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济南市钢城区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钢城发〔2024〕1号）文件要求，将基层政权相关职责划入区委社会工作部，“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科目中收、支减少；2024年度，单位人员在职人数减少，基本收、支减少；2024年经济形势持续下行，财政收入下降，可支配财力减少，养老服务类、其他社会福利支出类项目执行进度缓慢，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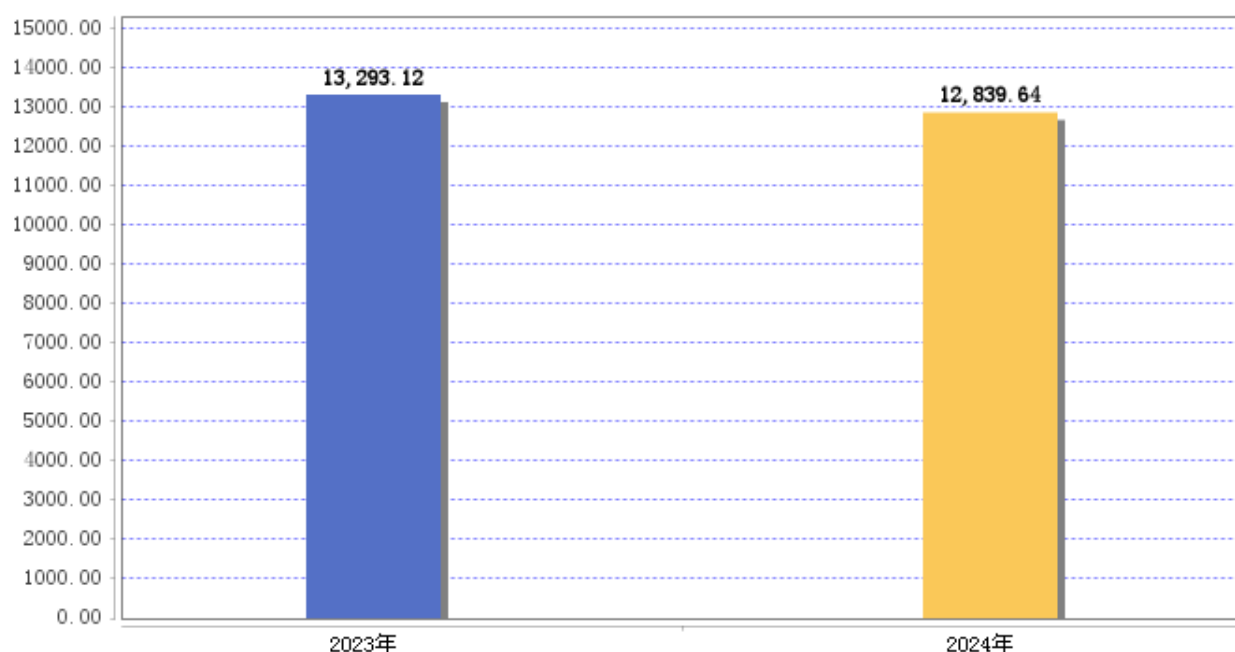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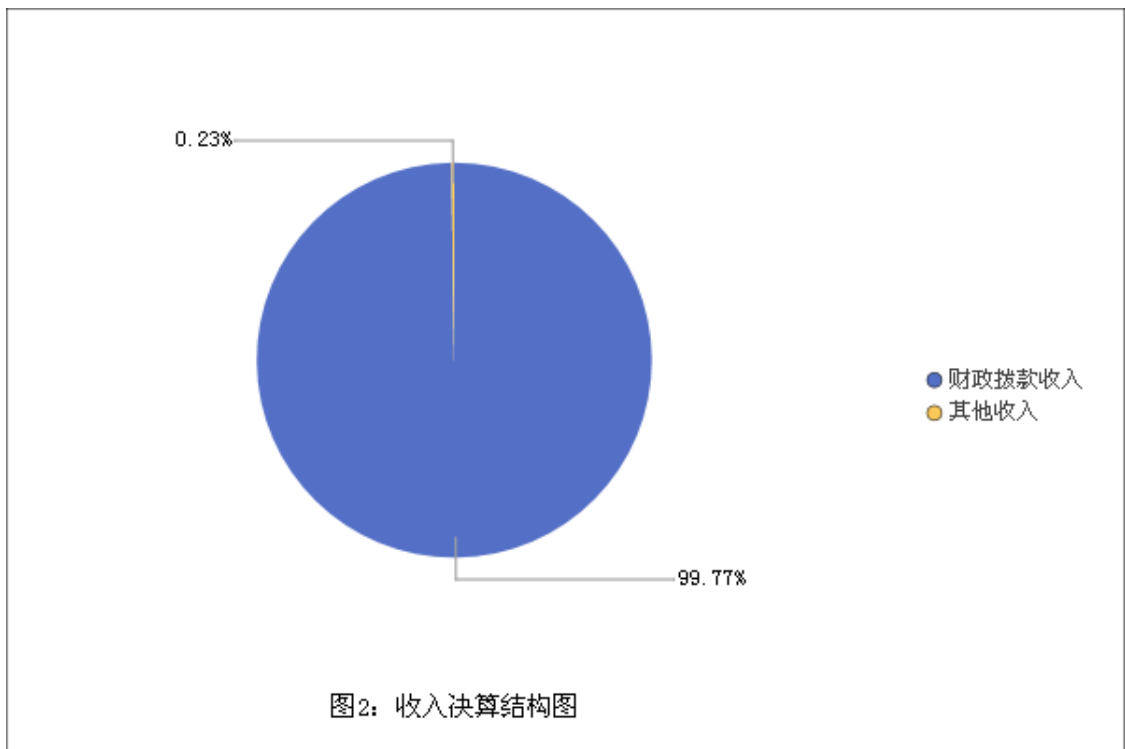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12,839.6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809.64万元，占99.77%；其他收入30万元，占0.23%。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2,809.6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483.48万元，下降3.64%。主要是根据《中共济南市钢城区委、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济南市钢城区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钢城发〔2024〕1号）文件要求，将基层政权相关职责划入区委社会工作部，“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科目中收入减少；2024年度，单位人员在职人数减少，基本收入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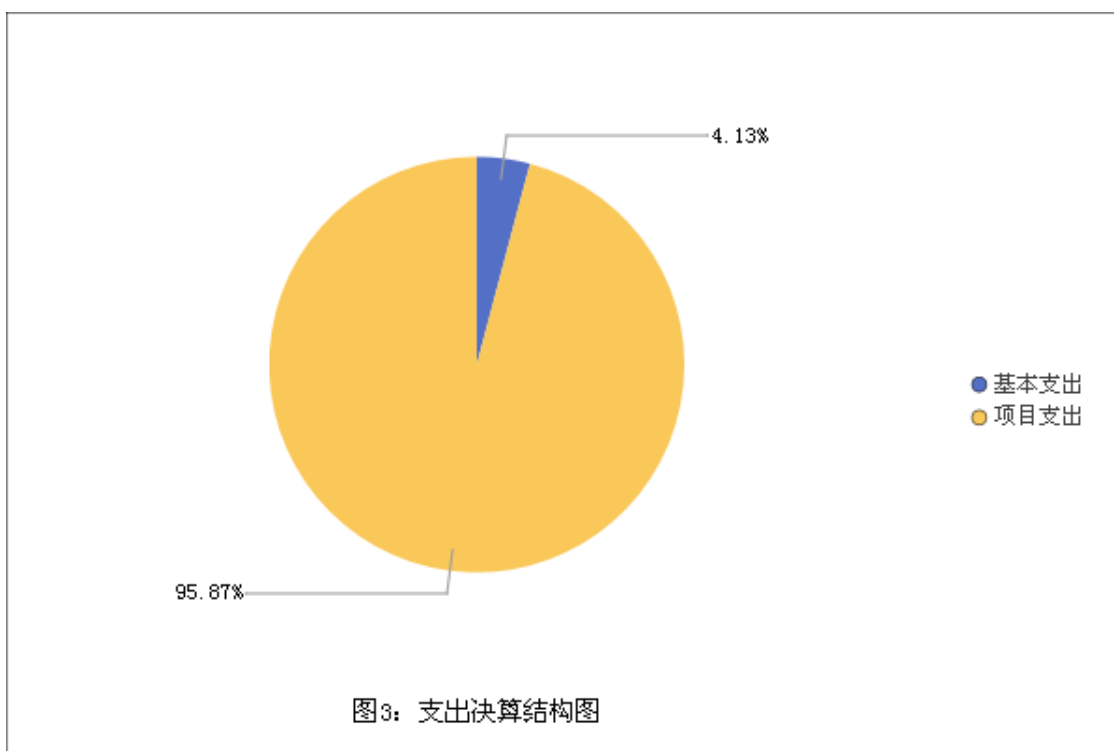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3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3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本项资金用于80岁以上高龄独居老年人助餐，该资金属于其他收入，不属于一般公共预算，本年度列入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12,839.6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9.7万元，占4.13%；项目支出12,309.94万元，占95.87%。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529.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28.2万元，增长5.62%。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保险及公积金提高，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12,309.9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481.68万元，下降3.77%。主要是根据《中共济南市钢城区委、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济南市钢城区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钢城发〔2024〕1号）文件要求，将基层政权相关职责划入区委社会工作部，“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科目中支出减少；2024年经济形势持续下行，财政收入下降，可支配财力减少，养老服务类、其他社会福利支出类项目执行进度缓慢，支出减少。

-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2,809.64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83.48万元，下降3.64%。主要是根据《中共济南市委、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济南市钢城区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钢城发〔2024〕1号）文件要求，将基层政权相关职责划入区委社会工作部，“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科目中收、支减少；2024年度，单位人员在职人数减少，基本收、支减少；2024年经济形势持续下行，财政收入下降，可支配财力减少，养老服务类、其他社会福利支出类项目执行进度缓慢，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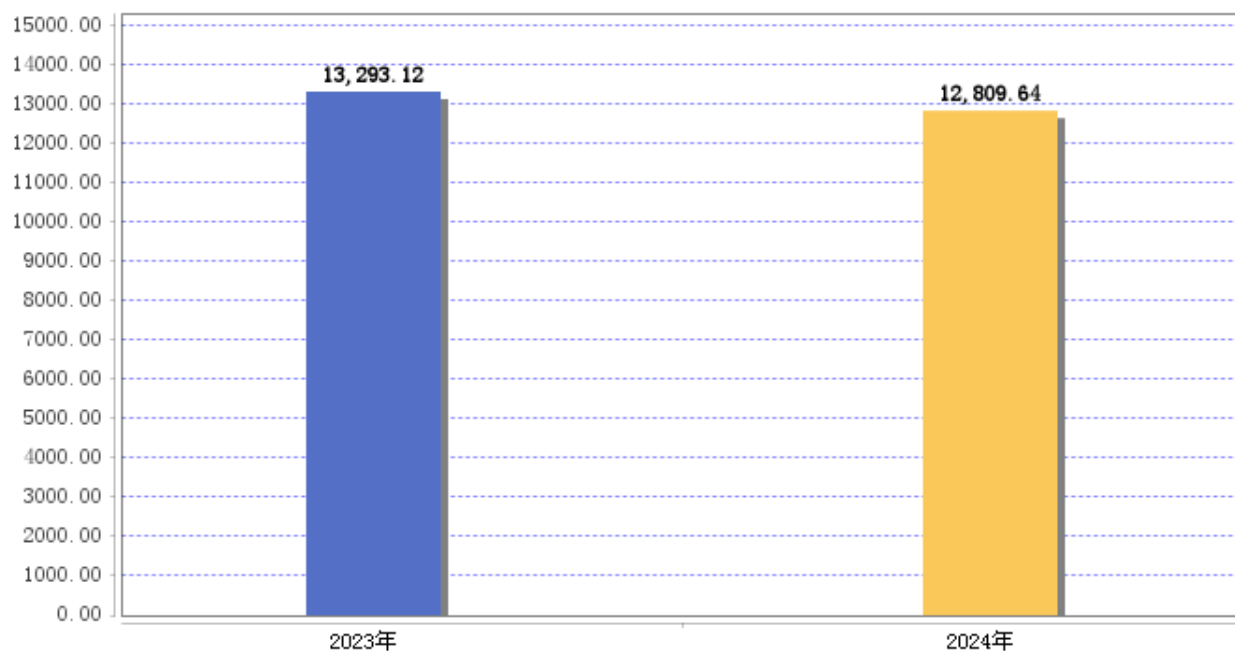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414.3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69%。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17.77万元，下降4.74%。主要是根据《中共济南市钢城区委、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济南市钢城区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钢城发〔2024〕1号）文件要求，将基层政权相关职责划入区委社会工作部，“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科目中支出减少；2024年度整，单位人员在职人数减少，基本支出减少；2024年经济形势持续下行，财政收入下降，可支配财力减少，养老服务类、其他社会福利支出类项目执行进度缓慢，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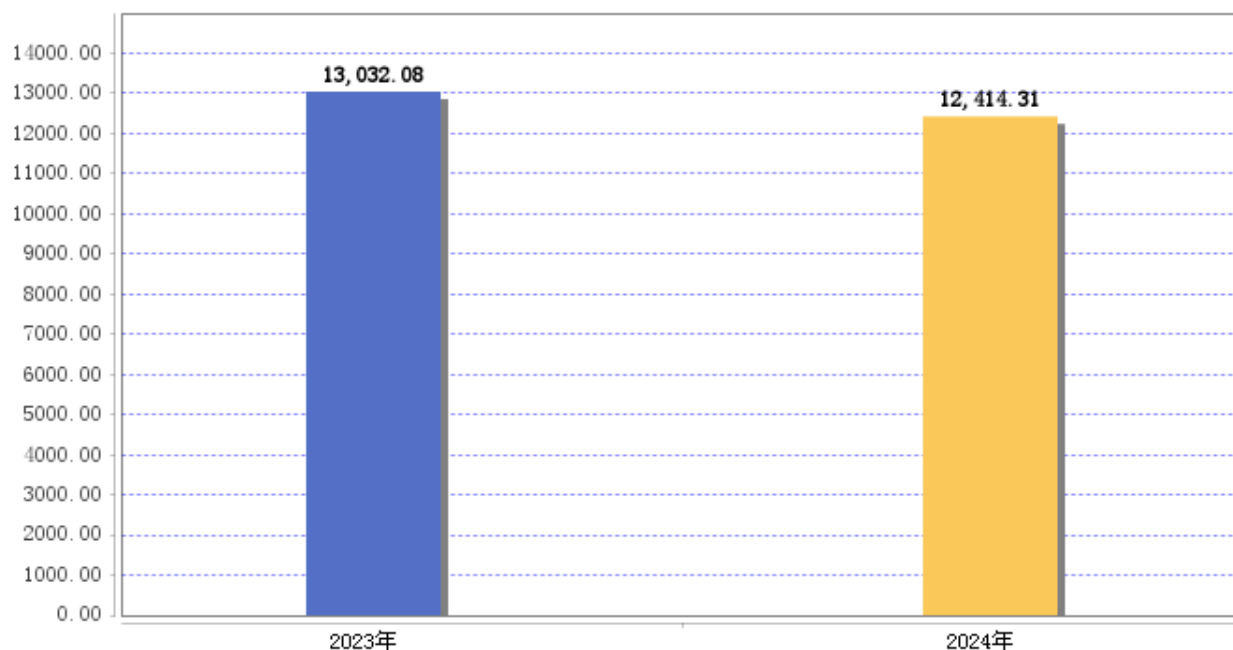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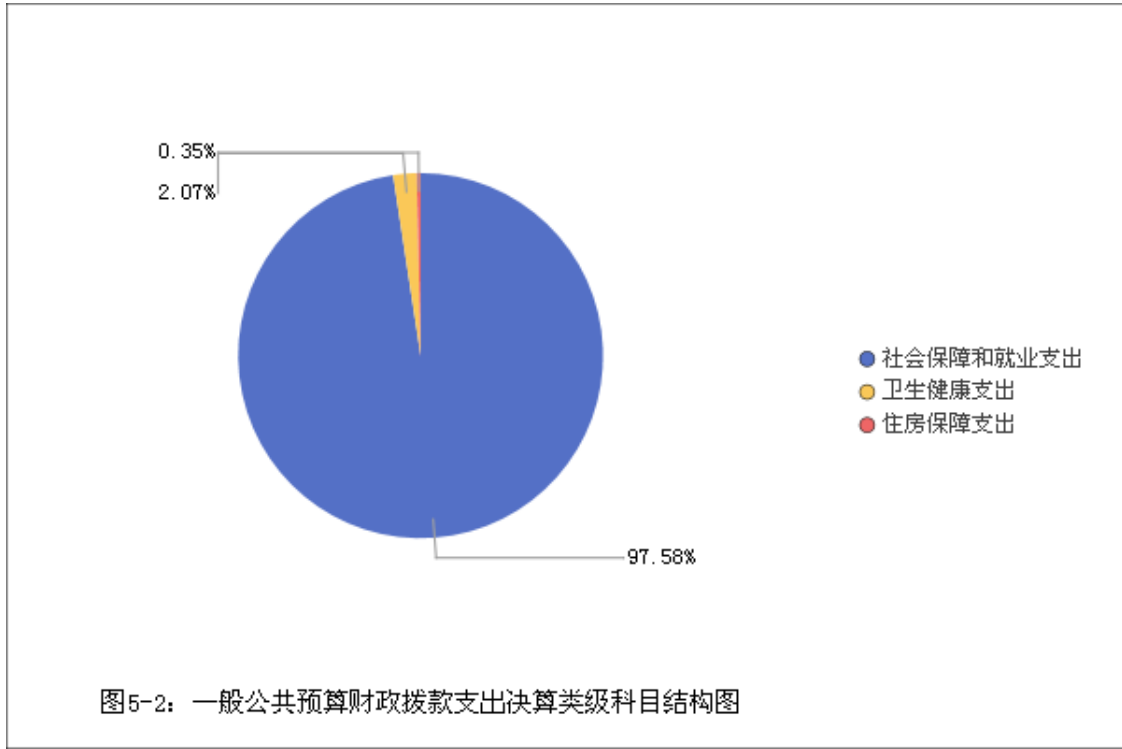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414.3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2,114.48万元，占97.58%；卫生健康

支出（类）支出257.56万元，占2.07%；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42.27万元，占0.3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831.3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414.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81.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不包含上级资金，但全年支出中使用了中央、省、市等上级资金进行支付。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229.6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5.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2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单位人员在职人数减少；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减少行政运行支出；因财政资金现状，部分应付账款未支付到位。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

初预算数为188.9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8.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年初预算资金从“行政运行项”调整到“机关服务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数为34.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由于2024年经济形势持续下行，财政收入下降，可支配财力减少，致使部分更换路名标志牌项目预算执行较慢。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数为1,856.2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03.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不包含上级下达资金，但支付时使用了上级下达资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49.3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8.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由于2024年经济形势持续下行，财政收入下降，可支配财力减少，致使社会工作站项目、评估服务项目、走访慰问项目执行较慢。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45.5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2.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单位人员在职人数减少，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6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原因是从其他单位调入的退役士兵专项公益岗工

资。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数为1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09.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9.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重点困境儿童取暖补贴列入儿童福利（项）；部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列入儿童福利（项）；根据《关于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济民发〔2024〕3号）文件要求，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重点困境儿童生活补助标准上调；年初预算资金中不包含本年度上级下达资金，但支付儿童福利款项时使用了本年度上级下达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数为127.6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22.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7.3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机构改革后，因机构职能调整，钢城区卫生健康局高龄津贴、敬老月活动、百岁老人长寿补贴等老龄健康事务项目调整到我单位，相应项目资金收入支出增加。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数为208.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8.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追加散埋坟墓和传统墓葬点专项整治奖补资金预算指标，该（项）收入支出增加。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数为90.5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9.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4.4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由于2024年经济形势持续下行，财政收入下降，可支配财力减少，致使项目预算执行较慢，导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项）。年初预算数为77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7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由于2024年经济形势持续下行，财政收入下降，可支配财力减少，幸福食堂项目、60岁以上老年人有线电视服务项目、春节走访慰问项目执行较慢，导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65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23.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5.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济民发〔2024〕3号）文件要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及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上调；年初预算资金中不包含本年度上级下达资金，但支付残疾人补贴款项时使用了本年度上级下达资金。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9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70.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2.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济民发〔2024〕3号）文件要求，城市最低生活保障补贴标准上调；年初预算中不包含上级资金，但支出使用了中央及省市资金进行支付。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136.5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473.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济民发〔2024〕3号）文件要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补贴标准上调；年初预算中不包含上级资金，但支出使用了中央及省市资金进行支付。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12.3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75.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困难群众的取暖补贴资金按照补贴人员类型列入相关（项），未列入临时救助支出（项）。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0.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8.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济民发〔2024〕3号）文件要求，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上调；年初预算中不包含上级资金，但支出使用了中央及省市资金进行支付。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52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53.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7.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济民发〔2024〕3号）文件要求，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上调；年初预算中不包含上级资金，但支出使用了中央及省市资金进行支付。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2.0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主要涉及低保和特困人员免费电量款全部为上级资金，在年初预算中未进行列支；2024年新增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助项目。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1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不包含上级资金，但支出使用了上级资金进行支付。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年初预算数为15.7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行政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基数逐年递增，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21.7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事业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基数逐年递增，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23、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6.5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机构改革后，因机构职能调整，钢城区卫生健康局高龄津贴、敬老月活动、百岁老人长寿补贴等老龄健康事务项目调整到我单位。

2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43.3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2.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单位人员在职人数减少，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529.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502.6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27.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

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395.33万元，本年支出395.3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95.3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彩票公益金全部为上级下达资金，年初预算中不包含上级资金，支出全部为上级下达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4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

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0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4.89万元，下降35.5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减少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因财政资金现状，部分应付账款未拨付到位。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组织对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

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9个，涉及预算资金964.33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4.12%；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18个，涉及预算资金5867.03万元。

组织对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411.124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2024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27个项目中，2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高，在保障基本民生、促进基层社会治理、养老服务等 方面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基本实现了预期，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高，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部分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不准确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4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等 1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56分。全年预算数为1411.156万元，执行数为1390.1144万元，完成预算的98.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预期为5495名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提供护理补贴，实际完成补贴发放5896人，其中新增享受补贴的重度残疾人401人。严格按照当地制定的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执行，其中一级、二级重度残疾人每人每月补贴201元。全年累计发放补贴资金1390.1144万元，资金全部通过山东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信息系统直达重度残疾人账户，未发生擅自降低补贴标准、克扣补贴资金等问题，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预测的标准执行合规率达100%。发

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预测的发放标准与实际发放标准存在差异。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济民发〔2023〕1号）文件要求，2023年一、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由每人每月不低于167元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189元，涨幅为22元/人/月。2023年年底编制2024年预算时，根据2022年至2023年涨幅22元/人/月，预测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为214元/人/月（涨幅为25元/人/月）。但是，根据《关于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济民发〔2024〕3号）文件要求，2024年一、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由每人每月不低于189元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201元，涨幅为12元/人/月。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将积极、认真学习相关政策文件，准确测算发放标准。

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重点评价结果。“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9.56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主要用于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主要用于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等）、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主要用于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主要用于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主要用于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主要用于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主要用于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

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业务年度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自评得分	备注
1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优秀	99.56	
2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	优秀	98.94	
3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经济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优秀	90	
4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社会工作服务站经费	优秀	98.79	
5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养老服务补助	优秀	90	
6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购买社会救助服务	优秀	93.33	
7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婚姻登记服务经费	优秀	93.69	
8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全区60岁以上老年人提供有线电视服务	优秀	90.83	
9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地名道路标志牌维护更换及界桩管理补助	优秀	90.62	
10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中心敬老院改造提升运行经费	优秀	100	

11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困难群众临时救助	优秀	100	
12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优秀	98.83	
13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优秀	90	
14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重点困境儿童生活补助	优秀	99.13	
15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优秀	98.39	
16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优秀	99.27	
17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散埋坟墓和传统墓葬点专项整治奖补	优秀	100	
18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	优秀	98.44	
19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困难群众临时补贴	优秀	98.46	
20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惠民殡葬减免补助	优秀	100	
21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节地生态安葬奖补	优秀	100	
22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幸福食堂补助	优秀	92.8	
23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公墓管理费	优秀	100	

24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走访慰问群众资金	优秀	94.4	
25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社区工作者薪酬及补贴	优秀	96.79	
26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民政事务运行经费	优秀	96.86	
27	2024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社区工作经费	优秀	90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2024 年度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

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2025 年 9 月 19 日

目录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简介	1
一、项目概况	1
（一）项目立项	1
（二）项目预算	1
（三）项目计划	2
（四）项目组织管理	2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项目实施情况	2
（一）项目绩效目标	2
（二）项目实施情况	2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

1、项目立项的依据：市民政局、财政局 《关于提高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的通知》（济民发〔2023〕1号）：一、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由每人每月不低于 167 元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 189 元。

2、环境和条件：依据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进一步推动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落地落实的若干措施》（鲁民函〔2024〕47号）和济南市民政局、济南市残联《关于转发鲁民函〔2024〕47号文件进一步推动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精准落实的通知》（济民函〔2024〕23号），特设立此项目。

3、实施项目达到的总体目标和意义：实施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总体目标是改善重度残疾人生活状况，减轻家庭负担，提高其生活自理与社会参与能力，这对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推动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二）项目预算

1、项目预算分配的依据及因素：2024年预计全区一、二级重度残疾人共 5495 人（2023 年 9 月份人数 5335 人），需资金 $5495 \text{ 人} \times 214 \text{ 元} \times 12 \text{ 月} = 1411.116 \text{ 万元}$ 。按照省市、区按照 64.57%、35.43%比例测算，上级应配套资金 911.156

万元，区级应承担资金 499.96 万元，2024 年统筹安排区级资金 500 万元，优先使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项目投资情况：项目计划使用 1411.156 万元。

3、资金来源：上级预算资金 911.156 万元，区级预算资金 500 万元。

4、预算变更情况及变更原因：无。

（三）项目计划

1、项目业务年度：2024 年

2、批复单位：钢城区政府

3、项目具体内容：为持有一级、二级残疾证的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依据补贴标准，经申请、审核后，通过山东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信息系统按月发放。

4、项目所在区域：钢城区

5、项目计划完成时间：2024 年 12 月

（四）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主管部门是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实施单位为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由业务经办人员根据财政局下达的预算指标文将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至持有一级、二级残疾证的重度残疾人个人账户中。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一方面能减轻重度残疾

人群体及其家庭在长期护理上的经济压力，提升他们的生活质量；另一方面能彰显社会对弱势群体的关怀，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稳定。

计划 2024 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年度预算控制在 1411.156 万元内，至少保障 5495 名一级、二级重度残疾人权益。精准识别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依托山东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发放及时率、足额率、保障率均达 100%，确保补贴足额、及时发放，全年补贴发放准确率达 100%，让每一位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都能按时领到补贴，提升补贴对象满意度至 90%以上。

（二）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实际执行情况：通过开展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工作，加强政策宣传与解读，优化审核流程，及时足额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发放补贴，减轻了残疾人家庭护理负担，提升了重度残疾人生活水平，促进了重度残疾人保障制度完善，推动社会公平和谐，助力民生保障体系持续优化。

2、资金使用情况：2024 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预算资金为 1411.156 万元，其中，预计上级下达 911.15 万元，区级下达 500 万元。上级实际安排资金 910 万元，区级实际安排资金 500 万元，合计 1410 万元。实际支出上级资金 910 万元，区级资金 480.1144 万元，合计 1390.1144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8.59%。

3、目标达成情况：2024 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目

标达成情况良好。本年度预期为 5495 名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提供护理补贴，实际完成补贴发放 5896 人，新增享受补贴的重度残疾人 401 人，超计划人数。严格按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执行，其中一级、二级重度残疾人每人每月补贴 201 元。全年累计发放补贴资金 1390.1144 万元，资金全部通过山东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信息系统直达重度残疾人账户，未发生擅自降低补贴标准、克扣补贴资金等问题，发放及时率、足额发放率、保障率均达 100%，达成目标，有效减轻残疾人家庭护理负担，推动社会公平和谐。

4、项目内容实施变更情况：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504]济南市钢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11.156	1,410	1,390.1144	10	98.59%	9.8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480.1144	—	96.0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911.156	910	910	—	10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全面开展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工作，详细了解补贴对象数量、残疾等级、生活状况等情况，同时加强政策宣传与解读，确保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知晓政策，同时，优化审核流程，建立多部门协同审核机制，提高审核效率与精准度，达成及时、足额、精准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做到应补尽补、不漏一人的效果，切实减轻重度残疾人家庭护理负担，提升其生活质量。			本年度预期为 5495 名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提供护理补贴，实际完成补贴发放 5896 人，其中新增享受补贴的重度残疾人 401 人。严格按照当地制定的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执行，其中一级、二级重度残疾人每人每月补贴 201 元。全年累计发放补贴资金 1390.1144 万元，资金全部通过山东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信息系统直达重度残疾人账户，未发生擅自降低补贴标准、克扣补贴资金等问题，补贴标准执行合规率达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经费	≤1411.156万元	1390.1144万元	10	10	年初预算与实际支出往往存在误差，年初预算金额一般高于实际支出金额。上级年初预算为 911.16 万元，上级实际下达 910 万元，实际支出 910 万元，全部使用完毕。区级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区级安排下达 500 万，根据 2024 年重度残疾人实际数进行发放，支出 480.11 万元。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人	≥5495人	5896人	15	15
	时效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	=100%	100%	5	5	

			贴资金足额发放率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保障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	≥214 元/人*月	201 元/人*月	5	4.7	根据《关于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济民发〔2023〕1号）文件要求，2023 年一、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由每人每月不低于 167 元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 189 元，涨幅为 22 元/人/月。2023 年年底编制 2024 年预算时，根据 2022 年至 2023 年涨幅 22 元/人/月，预测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为 214 元/人/月（涨幅为 25 元/人/月）。但是，根据《关于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济民发〔2024〕3 号）文件要求，2024 年一、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由每人每月不低于 189 元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 201 元，涨幅为 12 元/人/月。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	重度残疾人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重度残疾人保障制度持续完善	完善	完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率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9.56	